

東新防疫大補帖



5/23-5/27 居家遠距教學實施公告

依據臺北市政府疫情指揮中心 111 年 5 月 18 日第 323 次會議決議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5 月 18 日北市教國字第 1113053365 號函，經本校 111 年 5 月 19 日(星期四)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，於 111 年 5 月 23 日(星期一)至 5 月 27 日(星期五)進行全校(不含附設幼兒園)居家遠距教學。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
一、遠距教學模式

- (一)一至六年級「按照課表」進行**線上同步直播**課程；除中高年級週三第一節自 8:00 開始之外，其他課程皆自上午 8:45 開始。
- (二)各年級課表及各科會議室代碼，請參看：學校網頁 <http://www3.thes.tp.edu.tw/東新資訊-防疫專區/停課不停學>
/十二、110-2 多元彈性教學模式_線上遠距教學(同步直播)_會議代碼
/十四、5/23-5/27 居家遠距教學期間班級課表。
- (三)為保護學生視力健康，每節同步直播課程以 30 分鐘為原則。
- (四)請家長協助督導學生依課表準時上線，並關照其學習情形；若遇特殊情形須請假時，請事先告知級任導師。

二、基本照顧服務

- (一)家長基於職業或特殊因素，以致無法居家照顧，得提出基本照顧服務需求申請。
- (二)以混齡混班方式為原則，請自備午餐及載具(含耳機及麥克風)。
- (三)7:30-7:40 到校，並按照平日放學時間，例如：低年級週一、三、四、五至中午 12:00，週二至 15:40；中高年級以此類推。(課後照顧及社團，皆暫停辦理)
- (四)上放學由家長負責接送為原則，請叮囑遵行相關安全規範，及自我安全防護。
- (五)有基本照顧服務需求的學生，請家長配合於 5 月 20 日(星期五)中午 12:00 前，填報 Google 表單提出申請。<https://forms.gle/EVuNxuFQ7RQsJpAL6>

三、學校載具借用

- (一)以經濟弱勢或多子女家庭的學生借用為優先。
- (二)須借用時，請至教務處領取借用單，填妥並經級任導師簽名後，送交資訊組核備。

四、其他

- (一)遠距教學當週，學生營養午餐及課後照顧班、社團等，將依規定辦理退費。
- (二)分發每生 1 劑快篩劑，供 5 月 30 日(星期一)返校前進行檢測；請於 5 月 29 日晚上將結果回報導師，以掌握學生健康狀況。

<居家遠距教學期間，宜儘量避免外出；並請多多注意孩子的身體狀況，與導師保持聯繫。>